

# 六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特向社会公布六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六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联系（地址：六安市佛子岭中路 167 号六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7 楼；邮编：237000；联系电话：0564-3382653）。

## 一、总体情况

市城管局始终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积极利用门户网站、政务微博微信等平台广泛公开各类政府信息。2023 年通过局本级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目主动公开城市管理相关政府信息 890 余条。

### （一）主动公开

一是强化政策公开。做好规范性文件全生命周期管理工作，持续开展规范性文件入库、标签认定和清理工作，持续完善政策解读发布。2023 年主动公开政策法规类信息 30 条，开展 3 次网上意见征集，收到网上留言建议 149 条；发布政策解读 19 条。

二是强化供水供气信息公开。印发《供水、燃气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推进方案》，公开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用水、用气等办事服务信息，2023年公开水气信息98条。三是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时增设城市综合执法、市政服务、城市垃圾分类处置、房地产市场监管四大项18小项重点领域信息目录并做好信息上传工作，2023年公开信息105条。四是强化基层政务公开。印发考核方案，对基层政务公开进行持续跟踪测评，及时反馈问题，切实增强基层政务公开的规范性、针对性、时效性。

## （二）依申请公开

做到一个工作日内受理，分析研判申请人申请诉求，按照职责分工经分管领导审定后交由相关主管部门或科室办理，严格《安徽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明确申请人申请内容是否存在、是否可以公开，按时制作《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确保20个工作日内按期答复。2023年收到网上依申请答复件28件，已全部答复完毕，全流程可溯可查。

##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确保规范性文件格式规范，根据公开要求，及时调整公开格式、字体等，确保规范性文件公开格式统一、内容规范；二是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梳理出2023年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并及时公开清理结果。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根据省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事项目录，及时增设重点领域信

息目录，上传重点领域信息 105 条。积极利用政务微博微信平台进行政府信息公开，2023 年发布政务微博 343 条，政务微信 591 条。

### （五）监督保障

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和成员名单，印发责任分解清单，明确公开内容和公开时限，确定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快速规范发布政府信息；印发重点工作提升行动方案，做好城市管理重点工作和推进情况公开；参加市政务公开办、省住建厅政务公开培训，同时将县区城管局纳入政务公开培训中，全年累计受训 50 余人次；完成政务公开季度测评、过程性测评整改任务，公开网站和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整改报告、阶段性总结、经验交流等信息 36 条。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0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7165.6992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8	0	0	0	0	0	2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	0	0	0	0	0	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0	0	0	0	0	0	2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0	1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8	0	0	0	0	0	2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存在问题及改进情况：**一是加强规范性文件全生命周期管理。自觉做到意见征集、合法性审查、正文发布、解读回应、文件清理五个环节全闭环式公开，重大决策发布前主动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决策依据等，广泛听取公众意见。二是拓宽网上意见征集渠道。2023 年起草 5 份文件并通过市政府意见征集库、市政府微信公众号、市城管局微信公众号进行公开公示，通过电话、电子邮箱、网站公开、书面等方式向社会及有关单位征集相关意见和建议。期间收到有关单位反馈意见 90 条，公众反馈意见 149 条，具体意见采纳情况均通过市政府意见征集库进行网上公开。

**当前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情况：**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和内容质量有待提升。下一步，市城管局将积极督促六安三峡智慧水管家、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继续强化企业网站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持续完善单位概况和服务信息两类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用水、用气等办事服务信息公开，对营商环境影响较大的信息，直接关系服务对象切身利益的信息事关生产安全和消费者人身财产安全的信息，社会舆论关注度高、反映问

题较多的信息进行及时主动公开，做到水气信息公开透明，方便群众查阅办事。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